

##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傳統型個人人壽保險契約審閱期間確認聲明書

一、本人（即要保人）因投保 貴公司商品如下，已取得保險契約條款樣張。

安聯人壽薪滿意築定期壽險(MTN)

安聯人壽薪滿意築遞減型定期壽險(MRN)

二、本人就上述傳統型個人人壽保險契約條款樣張之審閱期間聲明如下：

本契約條款樣張已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供本人審閱至少三日。（詳備註一說明）

其他：\_\_\_\_\_（詳備註二說明）

此致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要保人簽名：\_\_\_\_\_保險業務員/經紀人/代理人簽名：\_\_\_\_\_  
（未滿7足歲/受監護宣告者，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為簽名）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_\_\_\_\_保經代簽署人：\_\_\_\_\_  
（要、被保險人未滿20足歲且未婚/有監護人或輔助人者，需其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備註一：此日期須早於要保書申請日期，且符合審閱期間規範。例如假設取得契約條款樣張日為T日，則要保書申請日期應為T+4日或以後。

備註二：「人身保險業辦理傳統型個人人壽保險契約審閱期間自律規範」第五條規定業務人員不得以誤導或勸誘方式使要保人放棄行使契約審閱期間之權利。

